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葫芦里（深圳）中医有限公司深圳万科大厦中医诊所		
法定代表人 （主要负责人）	关勇		
拟发布的广告 诊疗科目	中医科		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网络	广告时长（影视、 声音）	0 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 26 号，2006 年 11 月 10 日发布）的有关规定，经审查，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（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）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：01263300206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：（自 2026 年 2 月 27 日起，至 2027 年 2 月 26 日止）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：（粤 B）（中）医广【2026】第 02-27-02 号			

- 注：1、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；
2、本广告审查证明不对网址链接的内容进行审查。（注意事项见背面）
3、网络媒体上发布的内容必须严格遵守《广告法》、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得违规发布禁止的内容。

（审查机关盖章）
2026 年 2 月 27 日

申请受理号 01263300206

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：2026年2月23日

医 疗 机 构 情 况	第一名称	葫芦里（深圳）中医有限公司深圳万科大厦中医诊所		
	地 址	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吉祥社区龙翔大道 7188 号万科天誉广场 D606		
	机构类别	诊所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MA5H92A6-944030715D2182
	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	关勇		
拟发布媒体类别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影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广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报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期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户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印刷品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网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-----		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： <p>推广第三方平台：美团、大众点评 医疗机构第一名称：葫芦里（深圳）中医有限公司 深圳万科大厦中医诊所 医疗机构地址：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吉祥社区 龙翔大道 7188 号万科天誉广场 D606 诊疗科目：中医科 接诊时间：9：00-19：00 联系电话：13427964633</p> <div style="display: flex; justify-content: space-around;">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<p>(医疗机构盖章)</p></div>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<p>(审查机关盖章)</p></div></div>				

- 注：
-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。
 - 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，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 - 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 - 4、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 2 份，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 - 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